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陳俊宏

電話：04-37061519

電子信箱：e-p145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360003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0220寒暑假出國報備單操作手冊 113-02-20

(A09030000E_1136000319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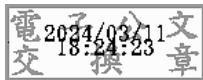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雲端差勤系統對於未兼任行政職務
教師寒暑假出國案，已由申請制改為報備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系統針對未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寒暑假出國案，已修改完成相關表單及簽核流程，操作手冊如附件，相關系統使用問題，請逕洽詢宏權科技有限公司。
- 二、請貴校於相關會議或以適當方式轉知所屬教師，俾利其使用旨揭系統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